

温州港瓯江港区灵昆作业区24~28#通用泊位工程（水域部分）岸电系统采购（第2次）招标公告

1. 招标条件

温州港瓯江港区灵昆作业区24~28#通用泊位工程（水域部分）已由温瓯集经发审[2021]21号文批准建设，项目业主为温州港城发展有限公司，建设资金来自自筹，资金已落实，发包人为温州港城发展有限公司（下称“招标人”，后同），委托代理机构为温州市伟业造价师事务所(普通合伙)，监督机构为浙江温州海洋经济发展示范区资规住建局。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现对本项目岸电系统采购进行公开招标，实行资格后审。主要工程数量和资格审查条件（最低要求）详见招标文件。

2. 本次招标内

2.1 项目概况

本项目位于瓯江口门处灵昆作业区通用泊位IV区东首，港区北临瓯江港区进港航道，后方与330国道相邻。新建工频岸电覆盖范围为24#~28#泊位（1个2万吨级大件泊位、4个5千吨级通用泊位）。每个泊位靠泊处（近船尾）各设1套岸电插座箱，合计5套，包括标准接插件和船岸连接电缆。对应每套装置，岸电系统内配置单独的出线开关和隔离变压器。岸电系统采用集装箱式岸基电源型式，置于码头平台上。

2.2 招标规模：在码头平台上设计安装1套输入容量为1000kVA的船舶岸基工频供电系统（以下简称“岸电系统”），岸电系统将20kV/50Hz市电电源转换成0.4kV/50Hz船舶可用电源，分为5路输出给24#~28#泊位，其中24#泊位供电容量500kVA，其余泊位供电容量250kVA。

2.3 招标范围

本次招标设1个标段，即第1标段。

第1标段：本次招标的范围为岸电系统的设计，设备制造、安装以及送电上船等一系列相关服务。主要工作内容包括但不限于：安装现场的勘察，岸电系统（含输入降压变压器至岸电插座箱电缆，不含电源进线电缆）的初步设计、设计评审、采购、制造、装配、运输、保险、装卸、现场保管、安装、调试、检验（含第三方机构检测）、连船试验、人员培训、现场服务、随机工具、备件、相关技术资料、质量保证期及售后服务，现场安装至检验合格前的全部电费包括在本次招标范围内，以及招标文件中要求的所有许可、批复及执照等的获得和运行、维护与培训服务及招标文件规定的其它项目和服务至交钥匙投产等。详细工作内容和技术要求详见“技术规格书”。本次招标预算约320万元。

质量要求：合格，满足技术规格书要求。

2.4 交货期：合同签订接招标人通知后90天内完成本项目设计、供货、安装、调试、验收（即“交钥匙”）。

2.5 质量保证期：不少于2年（时间从双方签署最终验收证书之日起算，除技术要求中有特殊说明，按技术要求执行，如厂商本身承诺的产品质保期高于此要求的则按照厂商承诺执行）。

3. 投标资格条件、要求

3.1 投标人具有独立法人资格，具有有效的营业执照，同时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岸电建设能力。

3.2 投标人自2019年1月1日（以所提供的合同签订之日为准）以来，具有在国内码头1000kVA及以上的岸电项目的业绩。【业绩证明材料：合同关键页复印件（包括合同首页、签字盖章页、能体现业绩规格等相关内容）、验收证明材料等相关内容。业绩证明材料须能体现业绩规格、投入使用时间等信息，若以上资料不能体现业绩规格、投入使用时间等信息的，还应同时提供业主证明材料】。

3.3 投标人自2021年7月1日起至投标截止日止无行贿犯罪记录（由招标人在定标前将通过中国裁判文书网（<http://wenshu.court.gov.cn/>）按照招标文件约定对拟中标单位的行贿犯罪记录进行查询，查询结果以网站页面显示内容为准，投标人无需提供）；

3.4 投标人未被列入经营异常名录或者严重违法企业名单（如投标人的分公司有被列入经营异常名录或者严重违法企业名单的，则该投标人不予以否决投标处理），在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http://www.gsxt.gov.cn/index.html>中查询为准（以评审当日查询为准，投标人无需提供）；

3.5 投标人应未被中华人民共和国最高人民法院列入失信被执行人（法人或其他组织）名单；若投标人在投标截止期前虽已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但已执行完结者则需提供人民法院结案的有关法律文书复印件；在中华人民共和国最高人民法院按<http://www.court.gov.cn>，“进入网站首页→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的途径查询为准（以评审当日查询为准，投标人无需提供）；

3.6 本次招标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3.7 与招标人存在利害关系可能影响招标公正性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者个人，不得参加投标；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控股（含法定代表人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单位，不得参加本项目投标。

4. 招标文件的获取

4.1 凡有意参加投标者，请予本公告发布之日起至投标截止时间前，通过CA锁在“温州市公共资源交易网（网址<http://ggzyjy-eweb.wenzhou.gov.cn/>）”下载

招标文件及其他资料，未在温州市公共资源交易管理平台新系统注册并办理CA锁的投标人，请参照《新系统企业库入库及CA证书办理流程》，到温州市政务服务管理中心办理，详见温州市公共资源交易网“办事指南”网址<http://ggzyjy-eweb.wenzhou.gov.cn/col/col11229641170/index.html>）。

4.2本项目招标文件的质疑、澄清、修改、补充等内容在温州市公共资源交易网（网址<http://ggzyjy-eweb.wenzhou.gov.cn/>）上发布信息向所有投标人公告。

4.3温州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平台技术支持电话：0577-88926890。

5. 投标文件递交

5.1投标文件递交的截止时间（投标截止时间，下同）为2024年9月2日9时30分，投标人应在截止时间前通过温州市公共资源交易网递交电子投标文件。

5.2逾期递交的投标文件，温州市公共资源交易网将予以拒收。

6. 发布公告的媒介

本次招标公告同时在浙江省公共资源交易服务平台（<http://zjpubservice.zjzfw.gov.cn>）、温州市公共资源交易网（<http://ggzyjy-eweb.wenzhou.gov.cn/>）发布。

7. 联系方式

招标人：温州港城发展有限公司

地 址：瓯江口产业集聚区灵蓉街66号发展大厦1号楼

邮 编：325000

联系人：谢女士

电 话：0577-55878786

招标代理：温州市伟业造价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地 址：温州市龙湾区永宁西路587号龙湾建设总部大厦1602室

邮 编：325000

联系人：邵晓锋

电 话：0577-86897782、17757762688